

中華民國羽球協會 函

地址：10489台北市中山區朱雀街20號810
室
承辦人：鐘珮宜
電話：02-87711440
傳真：02-27522740

受文者：彰化縣政府教育處

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26日
發文字號：國羽行(一)字第113000014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 (1130000149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陳本會辦理『113年全國羽球團體錦標賽』，敦請 貴局
(處)函轉轄屬學校單位，鼓勵報名參加暨惠予參賽人員公
假及准以公假課務派代，復如說明，請 鑒核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中華民國113年3月8日教育部體育署臺教體署競(一)字第1130008604號函核准。
- 二、比賽日期：113年5月9日至5月19日(領隊會議日期：113年5月8日)。
- 三、比賽地點：屏東縣立體育館(屏東縣屏東市勝利路9號)。
- 四、惠請協助於貴局(處)網頁公告本會全國賽會訊息，及惠允其參加單位人員准以公假課務派代事宜。
- 五、隨文檢附競賽規程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澎湖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市政府教育處、新竹縣政府教育局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金門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連江縣政府教育處



副本：電文
2024/03/26
交換章



裝

訂



線